

风险传染视角下金融科技防范系统性 风险路径探析

吴晗琳¹ 殷海洋¹ 杨汶静² 曾贝耕²

1. 西华大学经济学院, 中国·四川·成都 610039

2. 西华大学管理学院, 中国·四川·成都 610039

【摘要】金融市场上一种扩散性金融危机就是金融风险传染效应,金融传染效应在世界经济金融全面深化发展过程中得到进一步扩大与发展,金融领域的信息技术得到进一步深入性应用发展,金融行业在金融科技的带领与推动下得到了全球范围的兴起与发展。但是金融科技在创新发展的过程中也不可避免的需要面对一定的风险与挑战。金融科技在我国目前正处于初期研究阶段,风险监管相关研究还集中于理论层面。本文对金融科技、金融风险做系统性、针对性研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针对性改进建议提出,在全面分析的基础上进行产品创新风险的防范性研究,建立科学合理监管体系以及防范化解措施。

【关键词】风险传染; 金融科技; 系统性风险

引言

金融市场的一大重要风险特征是传染性,其具有较强的破坏性,金融系统会由此面对一定的发展危机。金融传染的出现对国家金融系统的稳定性提出了新挑战,在金融一体化深入发展的过程中,国家相关性不断提高,危机传播速度进一步加快,金融监管面临的挑战与风险逐渐加剧。

金融科技最近几年得到了全球范围内的发展,受到了国际监管机构的高度重视。金融科技产业从产业规模而言投资额、成交额等不断增长,发展迅猛。金融科技生态的持续、健康发展在推动普惠金融发展的同时可以对消费者利益提供切实保护,推动国家创新战略的进步与发展。金融科技一方面可以为金融市场的良性有序发展注入发展活力,实现改革创新;另一方面金融科技对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便利,增加了风险的不确定性,带来了前所未有的风险与挑战,金融业态由此向着更加复杂的方向发展,存在很多潜在风险。

1 理论概述

1.1 金融科技

金融科技是科技与金融的结合体,一般在金融企业得到相对广泛的应用,是金融行业发展新业态。从发展阶段而言金融科技的三大发展阶段分别是:金融IT、互联网金融和金融科技3.0。金融IT阶段金融行业主要对传统IT的相关软件进行利用,通过自动化、电子化办公实现业务效率的全面提高。该阶段还没有实现IT技术与金融公司业务的直接联系;第二阶段互联网金融阶段,金融企业对互联网渠道进行利用实现数据信息的海量汇集,改革传统金融渠道,金融科技得到进一步发展;第三阶段金融业对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技术进行利用,改变传统金融信息的采取,对信息传递过程中金融机构的角色扮演进行更新,全面提高传统金融效率。

1.2 系统性金融风险

1.2.1 系统性金融风险内涵

系统性金融风险指的是系统性事件冲击、损害与影响了整个金融系统,影响金融系统功能,向实体经济传播负面效果。需要

对以下方面重点注意:其一波及范围,一旦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会影响整个金融体系以及宏观经济。其二传染过程,系统性金融风险的传播会呈现多米诺骨牌效应,最终影响整个金融市场。其三实体经济影响,需要对实体经济遭受的系统性金融风暴影响后果重点关注。

1.2.2 系统性金融风险特征

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基本特征是广泛性、负外部性、破坏性。负外部性指的是经济活动开展过程中主体之一对主体二产生的不良影响。系统性金融风险金融机构在受到冲击的时候遭受牵连的现象。广泛性主要用来形容系统性金融风险的波及范围,系统性金融风险会对系统中的每个个体产生影响。危害性是系统性金融风险的显著外在表现。会对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以及实体经济的安全发展产生威胁与影响。

2 金融科技影响系统性金融风险的表现

2.1 创新性

金融科技创新性指的是金融机构创新融资方式以及产品,在信用风险增长过程中不断累积发展成为系统性金融风险,顺周期效应、羊群效应等会对系统性金融风险增长产生促进作用。

2.2 关联性

金融科技关联性指的是对金融科技进行应用的各金融企业、金融机构之间的关联性进一步增强,行业交叉污染的风险选哪个进一步提高,最终导致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全面性、直接性提高。

2.3 监管趋避性

监管趋避性指的是金融科技具有的基本特性是对传统金融活动监管进行有效规避,监管力度较小会使得金融科技活动活跃度进一步提升,增加了法律风险以及信息技术风险,系统性金融风险也由此会受到较为直接的影响。

3 金融科技防范系统性风险建议

3.1 明确产品创新的实质

金融科技产品的风险防范要点是对产品表面的业务形态实质进行辨别,对资金链起点、资金中间流动等进行准确连接。以实质大于形式的基本原则低特务性质进行判断。以法律属性、产品

功能等为依据进行监管原则的基本明确。金融科技产品的属性较为复杂,具体的如可以在资产管理过程中用智能投顾替代传统基金的金融属性。监管过程中对的监管重叠现象比较容易导致资本套利问题的出现。所以需要针对金融科技属性产品进行监管标准的统一制定,以免出现金融风险。

3.2 建立风险预警模型

金融科技的基本运作特点:跨机构、跨行业、跨业务。数据驱动是其发展核心,数据质量、数据标准面对的要求较高。监管机构需要对数据标准、数据定义进行统一规定,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数据信息共享平台的构建。保证数据信息的共享性、互通性、连接性。通过大数据梳理分析数据中的物流、人流、资金流等相关信息。比较分析历史数据与新数据,进行预警风险要素的筛选,从行业特点出发进行风险预警模型的针对性构建。新建的风险预警模型需要具备的基本功能是可以对动态信息进行实时分析,对异常数据流提前发现,对异常经济活动发挥预警监测作用,及时预防、处理金融市场存在的风险。

3.3 构造金融科技良好生态系统

金融科技的关联度提升目前只是停留在机构层面,在机构相关性提高的过程中行业交融程度会进一步加深。实现金融生态预防系统的行业良好构建预防金融风险传播,为金融科技发展提供动力。金融生态系统的良性有序运转会使得系统风险防范范围进一步扩大金融科技由此具备有足够的创新发展空间。由此实现风险与创新发展之间的均衡。企业、监管机构之间的良性有序互动沟通可以对金融科技企业的业务实质、业务种类等进行提前了解。企业、金融市场在积极的政策引导下可以更好的进行沟通渠道,风险防范渠道等的建立,金融科技公司、监管机构等之间的交流合作可以推动金融科技的融合。

3.4 大力支持监管科技发展

金融的创新发展,新技术的市场融合要求新监管技术需要得到突破性发展,紧跟制度改革。对技术手段进行利用实现金融科技的风险合理预估,与此同时监管技术也需要在一定的政策

指导下进行,具体的如网站的建立、跨部门合作等。对法律文件的监管使用范围做具体明确,确定可放宽的监管规制,金鼎金融科技、金融监管领域的高素质人才培养。

4 结论

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迅猛发展的过程中,全球范围内开始席卷新的科技革命浪潮,科技领域、金融领域实现了有机融合。在现实中对金融科技进行系统性应用于风险防范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要想广泛应用金融科技需要对其实施有效监管。本文从金融风险传染性角度出发对金融科技背景下金融风险的系统性表现进行针对性研究分析,由此使得金融科技应用过程中的风险管理可以具备有一定的依据指导。本文在金融科技背景针对金融风险防范监管进行了系统性、针对性改进建议的提出,旨在为金融科技发展提供支持与指导,实现金融科技监管体系的切实有效构建。

参考文献:

- [1]许闲,丁健行. 监管科技:金融科技的监管端运用与作用[J]. 中国保险, 2019(12): 23-26.
- [2]赛铮. 保险系统性风险的风险溯源与监管创新[J]. 财经理论与实践, 2019, 40(05): 34-39.
- [3]於勇成,赵阳. 金融科技风险防范路径研究[J]. 金融经济, 2019(16): 60-63.
- [4]王俊勇,李心丹. 防控系统性金融风险倒逼监管改革路径探析[J]. 现代经济探讨, 2019(07): 51-58.
- [5]李建军,冯雪. 互联网金融系统性风险度量研究[J]. 华北电力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02): 1-12.
- [6]李敏. 金融科技的系统性风险:监管挑战及应对[J]. 证券市场导报, 2019(02): 69-78.
- [7]朱辰. 互联网化的银行业系统性风险引发机制研究[D]. 南京师范大学, 2018.
- [8]苏明政. 我国系统性金融风险的测度、传染与防范研究[D]. 东北财经大学, 2014.